工程质量咨询技术服务

汉通检测
HANTONG JIANCE

委 托 方：西乡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西乡县园区智慧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检 测 方：陕西汉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咨询技术服务

委托方：西乡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检测方：陕西汉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西乡县园区智慧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2、工程地址：汉中市西乡县

3、建筑总面积：79890.36m^2　4、结构形式：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5、项目情况：共 11 栋，主要建筑 8 栋，分别为：1#服务综合楼、2#集散中心、3#仓储配送中心、4#冷库、5#仓储配送中心。6#仓储配送中心、7#仓储配送中心、8#仓储配送中心，附属建筑 3 栋楼分别为：9#设备用房、10#垃圾房、11#垃圾房。

第二条　　检测项目

1、地基部分：地基承载力等

2、节能：建筑节能材料检测、建筑节能现场检测

3、消防：消防设备设施原材料检测

4、防雷：防雷装置检测

5、其它甲方委托的检测

第三条　　检测范围

1、建筑物结构外轮廓线以外的附属物、构筑物等相关检测项目不在上述检测范围，例如室外工程等；

2、建筑物内安装、装饰装修的相关检测项目不在上述检测范围，例如电线电缆、安装管材、装饰装修用的水泥、砂子、瓷砖等材料；

3、项目进行中如有合同中未列出的的检测项目或检测数量有所变更，则以甲方实际委托为准。新增检测项目的单价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执行，且单价不得高于同期当地同类检测服务的合理市场价格。

4、项目进行中如有乙方不具备检测资质或检测参数的项目，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第四条　　合同检测内容及价款

一、以下为分项计费及总费用清单：

地基部分：

序号	地基	检测类别	价格
1	5# 楼	地基承载力（动力触探）	9340
2	6# 楼	地基承载力（动力触探）	9343
3	7# 楼	地基承载力（动力触探）	9343
4	8# 楼	地基承载力（动力触探）	9343
合计			37369

*地基部分检测价格表为预估检测费用，如有增加楼栋或其它检测（如静载）则费用将会有所变更。

节能部分：

节能原材料检测价格表

序号	楼栋	面积	单价	金额
1	1#楼	6994.92	2	13989.84
2	2#楼	12778.40	2	25556.80
3	3#楼	12072.41	2	24144.82
4	4#楼	8388.86	2	16777.72
5	5#楼	12135.55	2	24271.10
6	6#楼	9135.66	2	18271.32
7	7#楼	8201.24	2	16402.48
8	8#楼	9464.88	2	18929.76
9	9#楼	349.56	2	699.12
10	10#楼	173.84	2	347.68
11	11#楼	195.04	2	390.08
合计：				159780.72

节能现场检测价格表

序号	楼栋	面积	单价	金额
1	1#楼	6994.92	4000	4000.00
2	2#楼	12778.40	4000	4000.00
3	3#楼	12072.41	4000	4000.00
4	4#楼	8388.86	4000	4000.00
5	5#楼	12135.55	4000	4000.00
6	6#楼	9135.66	4000	4000.00
7	7#楼	8201.24	4000	4000.00
8	8#楼	9464.88	4000	4000.00
9	9#楼	349.56	4000	4000.00
10	10#楼	173.84	4000	4000.00
11	11#楼	195.04	4000	4000.00
合计：				44000.00
节能总合计：				203780.72

节能原材料检测内容

序号	类别	材料名称	检测项目
1	建筑节能材料检测	加气块	导热系数
2		泡沫塑料板、保温浆料	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
3		玻璃棉、岩棉	导热系数、密度
4		保温隔热材料（燃烧性能）	B2 级
5			B1 级
6			A1 级
7			A2 级
8		抗裂砂浆、保温砂浆、胶粘剂、抹面胶浆	拉伸粘结强度
9		网格布	耐碱拉伸断裂强力、耐碱拉伸断裂强力保留率

节能现场检测内容

序号	类别	检测名称	检测项目
1	建筑节能现场检测	外墙保温材料粘结强度	拉拔试验
2		外墙保温材料铆钉拉拔	拉拔试验
3		外墙节能构造实体检验	钻芯
4		建筑外窗（外门）	气密性（现场检测）

消防部分：

序号	样品名称	检验项目	金额
1	电线电缆	耐火性能（N 级 90min）	3000.00
2	无卤低烟阻燃耐火交联聚烯烃绝缘绞型连接用软电缆	单根燃烧阻燃性能（1kW 预混合型火焰试验）	510.00
3	防火门	耐火性能（甲级 1.5h、乙级 1.0h、丙级 0.5h）	10764.00
4	防火卷帘	耐火性能	27945.00
5	水带	标志、外观质量、单位长度质量、长度及公差、水压试验与爆破试验	2932.00
6	消防卷盘	密封试验、耐压试验、耐腐蚀试验、外观检验、结构检验	1840.00
7	水枪	表面质量、标志、密封性能、耐水压强度、抗跌落性能	4255
10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	外观、外部接线拉扭力、材质、标志	1800.00

11	消防应急疏散标志灯具	外观、外部接线拉扭力、材质、标志	1800.00
12	塑料管道阻火圈	耐火性能（2.0h）	16340.00
13	室内消火栓	外观质量、基本尺寸检验、手轮、开启高度、水压强度、密封性能、标志	1600.00
15	280° 排烟防火阀	耐火性能 1.5	16025.00
16	70° 防火阀	耐火性能 1.5	14975.00
19	消火栓箱	外观质量、外形尺寸和极限偏差、箱门、标志	1600.00
全部消防原材检测预估总费用：			310955.10

*消防设备设施尚未完全确定检测数量与具体参数，该部分仅列出部分设备设施的单价金额，总金额为完成总项目消防部分的预估费用。

防雷部分：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1	防雷装置检测	79890.36	㎡	0.5	39945.18

二、以上四类检测费用合计：592,050.00 元，大写：伍拾玖万贰仟零伍拾元整。计费方式以上述分项计费表为准，如有表中未列出的检测项目和参数，乙方应提前向甲方提交书面报价，经甲方书面审定确认后据实计入。乙方报价不得高于同期当地同类检测服务的合理市场价格。

三、费用合计为总体预估费用，不作为最终结算依据，最终费用以实际检测项目与数量计算。

第五条　　费用支付方式

（一）付款方式：

双方约定检测费付款方式按以下方式进行：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首笔检测费：300,000.00 元，大写：叁拾万元整，剩余部分按工程（检测）进度每月（季度）结算，直至工程完工。乙方每次申请付款前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未提供合规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二）对于因外部不可预测的原因造成试验终止或甲方因工作失误造成的试验资料推迟，甲方不能将其作为理由而推迟支付款项。因乙方原因造成试验终止或检测工作延误的，甲方有权暂缓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完成整改。

（三）对于因外部不可估测的原因造成试验终止，其试验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按单项或面积结算均可。

第六条　　甲方工作

1、甲方应在试验样品上标明编号、日期等相关信息，委托单填写字迹清楚准确，如

因字迹潦草，委托错误由甲方负责，否则乙方有权拒收试样；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的规定进行抽样，并对试样的真实性，代表性负法律责任；委托时间不得提前或推后。

2、委托应符合规范、规定要求，按批量取样，保证送检材料的数量、质量和规格型号准确，对样品及相关信息的准确性负责，并明确提出检测报告单格式份数，不得要求检测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检测规程出具不真实的检测报告。

3、甲方指派史亮同志（联系电话18220468803）为委托方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并配合检测方进入现场后的检测工作。如因提供的联络信息不准确、不到位延误时间，或不给予配合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4、甲方应及时委托，对于因甲方未及时委托检测的，导致委托样品出现过期样品的，乙方不负责补发报告。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检测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如发现乙方检测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规程的要求，有权要求乙方改正、重做或暂停检测。

第七条　　检测方工作

1、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信息（工程名称、委托单位、检测项目等）进行试验检测，并根据材料种类，依据相关规范、标准，出具相关试验报告。

2、乙方只对样品的准确性、及时性负责，并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3、对检测不合格品，在试验结果出来后检测方 24 小时内及时通知委托方；需进行复试或采取其它措施由甲方决定；复试项目不再另行计费。

4、乙方试验报告必须符合陕西省建设工程资料的相关规定。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未能及时提供给乙方检测所需的试样而造成检测工作不能及时进行，导致施工工期的延误，其责任由甲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委托方要求解除合同时，乙方已进行检测工作的，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检测费。

3、甲方在办理检测手续时提供的图纸如与实际工程不符，按国家标准要求检测应有代表性，检测时需按工程实际增加检测数量，其增加部分检测费用另计，由甲方承担。

4、由于乙方原因未按约定时间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每超过一日，逾期违约金为检测费用金额的 1‰。

5、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将检测费用支付给检测方，每超过一日，逾期违约金为检测费用金额的 1‰。

第九条　　争议与裁决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有争议，可先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它约定

1、甲方未能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支付乙方的检测费时，乙方有权暂时保留部分检测资料，但必须提供临时检测报告，或把试验结果通知甲方；当甲方支付检测方有关费用后，乙方应立即把有关资料交付甲方。

2、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所做的检测报告。如因乙方单方工作失职检测报告延迟延误，造成影响甲方施工进度，甲方有权延迟付款时间，但不得以此作为不付款的理由。

3、双方承诺不将本合同成交价格及合同原件复印件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4、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其中，甲方三份、乙方两份。

5、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916-3181878

日　　期：2026年 10月13日

乙方：陕西汉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盖章）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池北路支行

银行账号：7251310182600142324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8992679686

日　　期：2026年 10月 13日